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6日以书面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

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（二）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